

苏州苏盒缘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年产塑料餐盒 15 万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 年 11 月 2 日，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要求，苏州苏盒缘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建设单位)组织相关单位和技术专家组成验收组（名单附后），对苏州苏盒缘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年产塑料餐盒 15 万件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组听取了项目建设情况、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查阅了环境影响报告表、环评审批意见、验收监测报告表等文件，现场核查了项目情况、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建设和运行情况，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的相关规定，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桃源镇水家港村，租赁吴江区桃源镇水家港村村民委员会闲置厂房，总占地面积 1500m²；

项目性质：新建

建设规模及建设内容：年产塑料餐盒 15 万件

企业员工 10 人，两班制，每天工作 24 小时，年工作日 300 天，年运行 7200 小时。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7 年 12 月苏州苏盒缘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委托苏州合巨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编制《苏州苏盒缘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年产塑料餐盒 15 万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 年 1 月 15 日获苏州市吴江区环境保护局的批复（吴环建[2018]20 号）。2022 年 10 月 18 日已办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编号：91320509MA1UYR056F001Y）。

本项目主体工程与环保设施 2017 年 11 月开工建设，2018 年 1 月竣工并调试。2022 年 9 月 13 日至 14 日，苏州市科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检测报告编号 2022 科旺（环）字第 090601），2022 年 11 月建设单位编制完成验收监测报告表。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500 万元，环保投资 10 万元，环保投资占比 2%。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苏州苏盒缘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年产塑料餐盒 15 万件项目及其污染防

治设施，主要设备有注塑机注塑机台、模具 10 套、冷却塔 1 台。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项目环评，项目新增废机油产生。委托资质单位处理后不会对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项目涂装线在实际建设过程中与环评设计基本一致，结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办公厅文件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综合分析，本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均未发生重大变动，可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冷却水循环利用，定期补充损耗，不外排。生活污水清运至苏州市吴江桃源生活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废气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主要为注塑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活性炭处理设施后经 15m 高 1#排气筒达标排放，未捕集的非甲烷总烃废气实行无组织排放，通过车间整体通风换气系统排出室外。对周围空气影响很小。

3、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注塑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机械噪声，通过隔声、减振、距离衰减等措施降噪。

4、固体废物

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

一般固废为废包装袋，外售综合利用。废活性炭、废机油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一般固废堆放区面积约 30 平方米；危废暂存区面积约 10 平方米，地面铺设环氧地坪，设置防爆灯和视频监控探头，标识标牌较规范。

5、其他环保措施

（1）本项目以生产车间为边界设置 50 米卫生防护距离，该范围内无新建居民住宅等环境敏感目标。

（2）环境应急预案已向第三方询价中。

四、环保设施监测结果

2022年9月13日-14日,苏州市科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苏州苏盒缘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年产塑料餐盒15万件项目进行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监测期间各项环保治理设施正常运行,生产工况大于75%以上,符合监测技术规范要求。验收监测期间:

1、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化学需氧量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204mg/L,悬浮物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92mg/L,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氨氮排放浓度最大值为1.42mg/L,总磷排放浓度最大值为0.19mg/L,总氮排放浓度最大值为2.58mg/L,均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B 等级标准。

2、废气

本项目非甲烷总烃通过活性炭处理设施处理有组织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极低,可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特别排放限值。厂区内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2 厂区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厂区外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9 限值。

3、噪声

本项目厂界昼间环境噪声监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1中2类标准限值要求。

4、总量控制结论

本项目废气污染物非甲烷总烃年排放量符合环评批复总量控制要求。

五、验收结论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中相关规定和要求,验收组认为苏州苏盒缘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年产塑料餐盒15万件项目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六、建议及要求

1、验收监测报告表内容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环部公告[2018]9号)进行修改完善。

2、完善环保管理制度及日常管理台账,定期维护环保设施,确保符合环保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3、加强环境管理,落实风险防范措施,防止污染事故发生。

七、验收组成员

验收组成员名单见会议签到表。

苏州苏盒缘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2 日

苏州苏盒缘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年产塑料餐盒 15 万件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签到表

项目	工作单位	联系电话	职务/职称	签名
组长	苏州苏盒缘	1707113123	厂长	[Signature]
副组长				
专家	浙江某研究所	896216858	主任	孙海子
	苏州某研究所	1390621260	主任	[Signature]
参会人员	苏州芬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501565588	销售	毕淑静
	苏州芬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151543467	行政	覃幼以